

证券代码：874502

证券简称：新恒泰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王镇、翁成龙、徐鑫、施林谷为公司核心员工。

2026 年 1 月 30 日至 2026 年 2 月 9 日，公司将核心员工名单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员工对拟认定的核心员工无异议。

2026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认定王镇、翁成龙、徐鑫、施林谷四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并发表了明确核查意见。

2026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王镇、翁成龙、徐鑫、施林谷四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2026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王镇、翁成龙、徐鑫、施林谷四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二、 备查文件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4日